

“阳光伴我行” 2021年第三季度公益项目实施情况公示

项目名称	本项目以前期间结转的公开募捐收入 / 元	本项目以前期间结转的其他来源收入 / 元	当期来自公开募捐的收入 / 元	当期其他来源 / 元	当期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当期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以及相关费用 / 元	当期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费用 / 元	当期提取的慈善组织管理费用 / 元	当前结余 / 元	项目进展情况描述	部门
“阳光伴我行”集善明门儿童轮椅项目	0.00	1,704,736.63	0.00	0.00	0.00	19,199.00	454,266.00	0.00	1,231,271.63	明门（中国）婴童用品有限公司捐赠9504辆价值1053.756万元儿童轮椅开展“阳光伴我行”集善明门儿童轮椅项目，通过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等27省区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及相关单位将9504辆残疾儿童轮椅发放给脑瘫、脑外伤、脊髓损伤等残疾儿童。本季度针对项目中期检查情况，督促各受助单位在本季度完成儿童轮椅的发放工作。资助中国听力语言康复研究中心91.88万元开展包括听障儿童特殊需求个案支持与家长康复效能服务等在内的听觉口语法培训项目，计划帮扶60名患儿及家庭。	公众资源部
		364,732.00			0.00	0.00	0.00		364,732.00		
		10,537,560.00			10,537,560.00	0.00	0.00		0.00		
		4,582,778.70			918,800.00	0.00	0.00		3,663,978.70		